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

艺专办〔2015〕1号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申报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审核材料的通知

各考级机构：

根据《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办法》（文化部令第31号）规定，现将申报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审核材料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官条件

1. 具有10年以上所申请的专业艺术学习经历。专业艺术学习经历包括学历教育学习经历与非学历教育学习经历。
2. 具有5年以上的艺术或艺术教育工作经历。对于具有艺术专业职称中级以上者，工作经历年限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放宽。
3. 了解有关艺术考级政策、法规、文件，并能在实际工作中贯彻执行。
4. 熟悉并掌握执考专业艺术考级教材和各级别标准。
5. 具有扎实的艺术基础知识和丰富的艺术实践经验。
6. 具有良好的示范、教学指导及鉴赏能力。
7.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道德修养。

二、申报材料

1.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申请表》（下载：见附件，或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中心官网 www.kaojionline.com）
2. 身份证复印件
3. 职称证书复印件
4. 学历证书复印件

三、申报程序

考级机构将经初核符合申报条件、填写真实的申报材料报专家指导委员会办公室。专家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每年4月受理各考级机构上报的考官审核材料，5月进行审核，6月由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中心公布审核结果并核发证书。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64298759

联系人：聂乔

地址：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中心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15号文化部文化艺术人才中心办公楼213室

电子邮箱：yssp kjzx@163.com

邮编：100013

附件：《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申请表》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管理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15年3月10日

抄报：文化部文化科技司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文化厅（局）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3月10日印发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贴照片处 (2寸证件照)
出生日期		移动电话		
身份证号码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参加工作时间		
专业艺术学习年限		从事艺术工作年限		
所学专业		毕业院校		
职 称		工作单位		
申报专业		受聘机构		
专 业 学 习 简 历	(年月 至 年月)	(在何校学习何专业获何学历等)		
工 作 简 历	(年月 至 年月)	(在何单位从事何岗位工作等)		
受 聘 机 构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作专家指导委员会意见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	(盖 章)	
	年 月 日	
	证 书 编 号	
备 注	发 证 日 期	
	经 办 人 签 字	

填 表 说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聘机构意见”栏须载明是否同意申请人担任本考级机构考官及执考专业的明确意见，并加盖公章； 2. “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意见”和“备注”栏，由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填写； 3. 本表由全国社会艺术水平考级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存档。
申 请 考 官 应 提 交 的 材 料 考 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申请表》电子版、纸质版各一份； 2. 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 3. 申请人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4. 申请人职称证明文件； 5. 申请人 2 寸免冠近照 3 张。 <p>备注：电子申请表无需加盖公章，需另附 jpeg 格式电子证件照一同提交；纸质申请表双面打印，需加盖公章。</p>